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罐储”）、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方节能”）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四方罐储、四方节能两家子公司提供合计最高额担保5亿元人民币。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四方罐储担保2亿元，为全资子公司四方节能担保为0。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对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对全资子公司（四方罐储、四方节能）提供总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包含正在履行中的担保），在此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总经理负责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以及就与提供担保有关及实行提供担保的一切具体事项作出安排。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南通四方罐式储运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 住所：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金通公路3888号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3) 注册资本：20000万元整

(4) 经营范围：储运设备及部件的设计、开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

检测、保养；压力容器、食品加工机械的设计、开发、生产和销售；机电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的销售；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国内及国际货运代理；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四方罐储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1,161,443,260.83 元，净资产 920,276,168.77 元，净利润 119,972,755.95 元。

2、南通四方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 住所：南通高新区朝霞路南侧，G345 国道东侧

(2) 法定代表人：黄杰

(3) 注册资本：30,000 万人民币

(4) 经营范围：新型节能板材、绝热板材、隔音板材、制冷设备、压缩机、冷风机、冷冻冷藏库及工业门的研发、制造、销售、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防腐保温工程施工；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四方节能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总资产 103,319,222.49 元，净资产 89,366,142.01 元，净利润-633,857.99 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授权期限：自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起至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3. 公司将在担保实际发生时，在批准额度内签订担保合同，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以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与金融机构（银行）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是基于其日常经营的实际需要。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等有关

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开展日常经营业务，可以保障公司利益。

五、累积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为全资子公司四方罐储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2 亿元，占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2.16%，公司无逾期担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四方罐储、四方节能无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四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29 日